

##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 特别提示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崴电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4]1487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或“华泰联合证券”或“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钧崴电子”,股票代码为“301458”。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为10.40元/股,发行数量为6,666.67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00.000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华泰钧崴电子家园1号创业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1.538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17%,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88.462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4年12月24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在2025年1月6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9,763,29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09,538,288.8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47,203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530,911.20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经核查确认,《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的25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664个有效报价对象全部按照要求按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但其中有1个配售对象被中国证券业协会暂停创业板IPO网下配售对象资格,为无效认购,所对应的股份数量为5,700股,对应金额为59,280.00元。

1、网下投资者有效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4,635,116  
2、网下投资者有效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60,205,206.40  
3、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数量(股):5,700  
4、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金额(元):59,280.00  
无效认购的投资者和配售对象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1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700	59,280.00
	合计		5,700	59,280.00

上述投资者无效认购的5,700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有效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34,635,116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3,465,703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1%;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股数5,700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

销,其中570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约占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股数的10.00%。本次网下发行共有3,466,273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20%。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和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52,903股,包销金额为1,590,191.20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约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23%。  
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中的570股(网下投资者无效认购的股份数量5,700股的10%(向上取整))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2025年1月6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7,388.04万元,其中:  
1、保荐承销费用:3,401.26万元;  
2、审计验资费用:2,210.24万元;  
3、律师费用:1,287.28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15.57万元;  
5、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73.69万元。  
注:上述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如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尾差造成。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中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115,384	21,999,993.60	12个月
合计		2,115,384	21,999,993.60	-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分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委员会(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204号文同意注册。《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49,975,690股,占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2.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4.32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通过中信建投基金-共赢37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4,997,569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获配金额21,589,498.08元。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得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中信证券安排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跟投数量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5.00%,即2,498,785股,获配金额为10,794,751.20元。中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否
发行前每股收益	0.13元(按照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11元(按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39.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1.49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83元(按照202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2.89元(按照202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股票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参与投资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21,589.5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580.13万元
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1、承销及保荐费:2,528.30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1,268.00万元; 3、律师费:725.00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445.62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42.45万元。 以上发行费用口径均不含增值税金额,各项费用根据发行结果可能会有调整。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漫履 联系电话:0512-69369067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20262367
发行日期	2025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25-003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回购期限届满)后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回购的3个交易日内在公司官网公告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13,4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687,715,368股的比例为0.278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1.80元/股,最低价为42.88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188,67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  
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6,18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实施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回购的3个交易日内在公司官网公告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0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8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60元/股,最低价为14.40元/股,成交金额总额为人民币15,386,415.81元(不含印花税费、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财务数据(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80,000.00万元至40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4,884.78万元至74,884.78万元,同比增长16.88%至23.13%。  
2.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000.00万元至6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4,076.67万元至50,076.67万元,同比增长71.92%至79.93%。  
3.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2,000.00万元至5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5,317.12万元至21,317.12万元,同比增长29.14%至38.11%。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1.上年同期营业收入:325,115.22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923.33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682.88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2024年度,公司产品和技术创新优势,持续巩固数字维修业务的行业领先地位,围绕汽车诊断维修全周期,充分应用生成式AI赋能综合诊断检测解决方案和新能源电池检测解决方案,致力于全面提升汽车诊断效率和用户体验。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维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29.50亿元至30.90亿元。  
2.在数字维修业务领域,公司紧跟新能源发电行业发展机遇,深耕数字维修海外市场,打造了端到端的全流程解决方案,并融合生成式AI技术,构建端到端的一站式AI赋能数字维修解决方案,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维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8.30亿元至8.90亿元。  
3.在空一体智能维修解决方案领域,公司基于生成式AI技术,为能源与交通领域的维修场景提供更具智能化的方案,具体包含智能机器人(智能巡检Digital Agents、Physical Agents),例如:智能机器人、智能巡检、无人车巡检等;Asset AI PaaS平台以及企业维修一站式管理三大核心模块,有效赋能传统通用大模型、智能大模型、智能机器人执行力和场景数据会集非拉通,具有高效、智能、持续快速自我进化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与生态伙伴的战略协同与合作创新,与能源、交通相关应用领域的客户深度合作。  
4.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数字化变革和组织能力建设,将生成式AI技术融合于流程数字化和能力平台化之中,运营效率持续提升。  
5.2024年度,公司持续加大数字维修、数字能源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加大在空一体智能维修解决方案的研发投入力度,单季度研发投入同比增长5,000万元。此外,因实施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当期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约1,300万元,对当期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6.预计2024年度经营业绩金额约为9,600万元至10,500万元,主要系2024年第二季度转让子公司深圳市集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布业绩预告,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系统内财务数据基于自身专业判断的初步核算,公司尚未发布业绩预告,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系统内财务数据基于自身专业判断的初步核算,公司尚未发布业绩预告,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系统内财务数据基于自身专业判断的初步核算。  
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ST天邦 公告编号:2025-00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4年12月份销售商品猪54.25万头(其中仔猪销售18.35万头),销售收入78,725.68万元,销售均价16.83元/公斤(商品猪均价为15.72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17.16%、15.12%、-7.01%。  
2024年1-12月销售商品猪599.16万头(其中仔猪销售206.34万头),销售收入874,219.06万元,销售均价17.84元/公斤(商品猪均价为16.56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15.85%、-10.15%、19.14%。  
上述数据统计口径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包括参股公司,参股公司2024年12月份销售各类商品猪合计95.394头。  
二、销售均价  
1.商品猪销售均价(元/公斤)  
2.仔猪销售均价(元/公斤)  
三、销售均价变动的原因  
1.商品猪销售均价(元/公斤)变动原因:受生猪出栏量增加、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销售价格有所波动。  
2.仔猪销售均价(元/公斤)变动原因:受仔猪出栏量增加、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销售价格有所波动。  
四、风险提示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六日